

厦思教〔2022〕127号

思明区教育局 2022 年下半年 初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资格认定通告（一）

为做好我区 2022 年下半年初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资格认定工作，根据《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教师资格条例〉实施办法》和《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2 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的通知》（闽教师〔2022〕14 号）等有关规定，现就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认定范围

2022 年在厦门市思明区申请认定幼儿园、小学、初级中学教师资格，符合国家及我省规定的申请条件，参加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取得《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且在有效期内

的人员，或取得《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人员。

二、认定条件

(一) 未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户籍在厦门市思明区；
2. 持有厦门市思明区居住证（须在有效期内）；
3. 持有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在厦门市思明区学习、工作和生活的，或持有港澳台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在福建省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的港澳台居民；
4. 厦门市思明区内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在读研究生；
5. 驻厦门市思明区部队现役军人（含现役武警）。

(二) 遵守宪法和法律，热爱教育事业，履行《教师法》规定的义务，遵守教师职业道德。

(三) 具有良好的身体素质和心理素质，符合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的体检标准并在指定医院体检的。

(四) 符合《教师法》规定的学历要求：

1. 申请认定初中教师资格，应当具备高等师范专科学校或者其他大学专科毕业及其以上国民教育系列学历；
2. 申请认定小学教师资格，应当具备中等师范学校及其以上国民教育系列学历；
3. 申请认定幼儿园教师资格，应当具备幼儿师范学校及其以上国民教育系列学历。

(五) 达到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颁布的《普通话水平测

试等级标准》二级乙等及以上水平，其中语文教师应达到二级甲等及以上水平。

三、认定程序

(一) 网上报名。教师资格认定申请实行网上报名，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员应在规定的网上报名时间内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www.jszg.edu.cn）从“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网报入口”进行申报，填写报名信息。申请人使用手册详见附件 1。

网报上传照片大小小于 190k，图片为 jpg 格式，分辨率宽度大于 290 像素并小于 300 像素，高度大于 408 像素并小于 418 像素，须与现场确认提交的照片为同一底版。

同一申请人每次只能申请一种教师资格，成功申领后的一年内在全国范围内不能再申领第二本教师资格证书。

(二) 报名时间：2022 年 10 月 27 日—2022 年 11 月 15 日（系统开放时间为每天 7:00—24:00，逾期不再受理）。

(三) 体检

1. 体检标准按照《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印发福建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标准及办法（2018 年修订）的通知》要求执行（具体可上市教育局网站“教师资格”栏目查询）。

2. 体检医院：厦门市第一医院、厦门市第二医院、厦门市中医院、厦门市中山医院。

《福建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见附件 2，双面打印。

3. 体检时间：本通知发布即日起可到指定医院体检。

（四）现场确认

我区现场确认将于2022年11月29日开始，具体现场确认的天数将根据我区网报人数确定。

现场确认的网上预约方式、办理地点、具体天数及相关要求，后续将于11月中旬在“思明区政府网”上发布，敬请及时关注。

（五）咨询电话

5862742（工作日 8:00—12:00，14:30—17:30）

5926522（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四、申请材料

（一）所有申请人员应提交的材料

1. 《福建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见附件2，双面打印）原件，由以上指定体检医院出具体检结论“合格”并盖章。

2. 《个人承诺书》。申请教师资格全面推行师德承诺制度，申请人应如实填写《个人承诺书》并按程序要求上传。

3. 近期免冠正面一寸彩色白底证件照一张（该照片用于制作证书，必须与网报上传照片同版，人像比例合理，图像清晰。相片背后用圆珠笔写明姓名、资格种类、学科）。

4. 《教师资格认定健康申明卡及防疫安全承诺书》（附件3）一份，经办人（申请人或代办人）提前下载打印、填报签名。

（二）须提供现场核验的证件

1. 身份证原件（在有效期内）。

2. 在户籍所在地申请认定的，提交本人户口本或集体户口证明原件；在居住地申请认定的，应当提交有效的居住证原件；以

就读学校所在地申请认定的，提交注册信息完整的学生证原件。

3. 学历证书原件。港澳台学历还应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港澳台学历认证书》原件，国外学历还应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认证书》原件。学历信息经过中国教师资格网电子信息比对的可不提交。

4. 考试合格证明或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经中国教师资格网验证通过的可不提交，其中考试合格证明未核验通过则需由申请人在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ntce.neea.edu.cn）上自行打印进一步确认，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未核验通过则需由申请人与所在高等学校进一步确认。

5. 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明原件（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经过中国教师资格网电子信息比对成功的可不提交）。

以上有关证件原件核验后退还本人。

五、特别提醒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第十四条“受到剥夺政治权利或者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不能取得教师资格”。认定机构通过公共安全管理平台对申请人信息进行审查。

（二）申请人应如实提交相关材料，弄虚作假，骗取教师资格的将依据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三）按照《最高人民法院 教育部 公安部关于建立教职员工准入查询性侵违法犯罪信息制度的意见》要求，根据教育部统筹安排，由公安部门协助教育部门开展信息查询工作，落实教

职工准入查询性侵违法犯罪信息制度。

六、注意事项

(一)国民教育系列的学历是指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xlrz/>上可验证的学历，含自考毕业证书等。

(二)现场确认时须带本人身份证，申请者可委托他人办理，须提供申请人身份证和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 附件：1. 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使用手册
2. 福建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
3. 教师资格认定健康申明卡及防疫安全承诺书

厦门市思明区教育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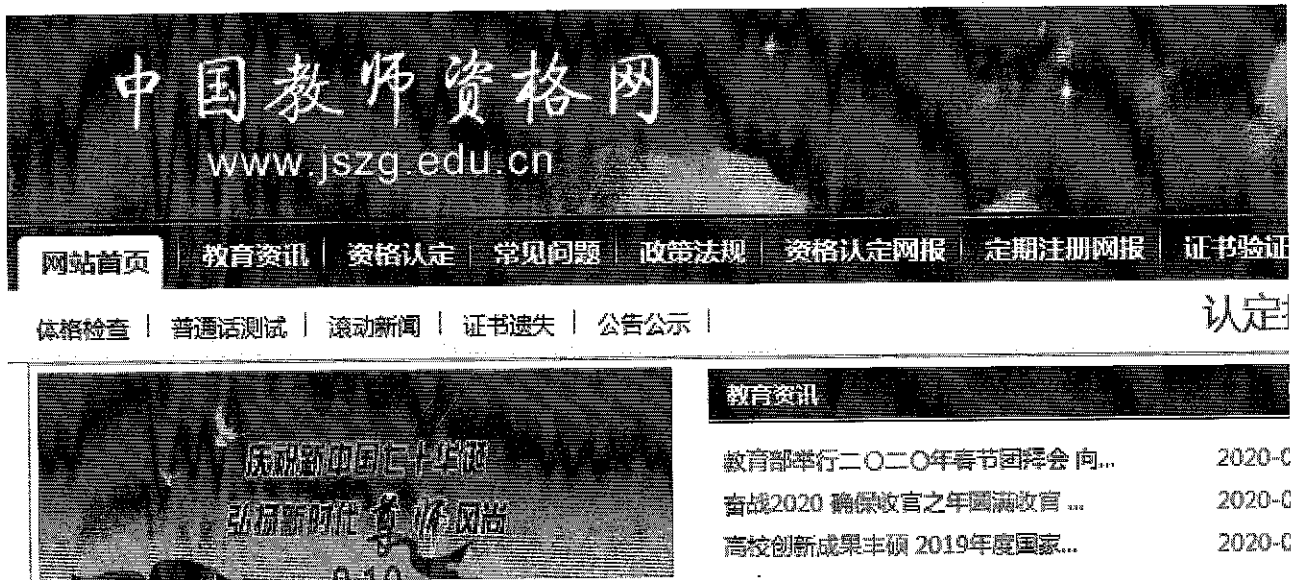
2022年10月27日

(此件主动公开)


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使用手册

1. 首页入口

申请人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 (<http://www.jszgj.edu.cn>), 将看到中国教师资格网首页如下图所示。建议您使用谷歌浏览器或 360 安全浏览器极速模式进行后续操作。



2. 注册、登录步骤

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进入申报系统的入口为 。

2.1 申请人账号注册、忘记密码

2.1.1 账号注册

(请每一项都要手动输入)

申请人在首次登录本申报系统须注册账号, 点击申报系统登录页面中注册按钮, 将出现实名注册界面。如您已有教育部统一身份认证平台账号, 可通过“教育部账号登录”登录后跳转回本网站, 或在本网站重置密码后登录。



注册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姓名：

找回密码

*密码：

*确认密码：

*安全邮箱：

*手机号码：

*图形验证码：



*验证码来源：

通过短信
免费获取验证码

微信扫码
获取验证码

*输入验证码：

操作步骤：

(1) 请先点击页面下方《中国教师资格网注册协议》链接，仔细阅读“中国教师资格网用户账号注册协议”，并点击页面中  按钮，或点击页面中  按钮，返回实名注册信息填写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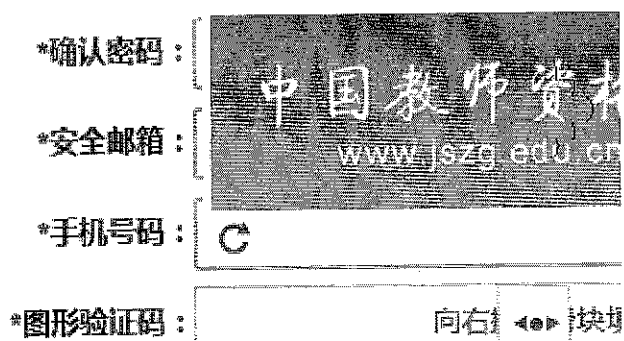
(2) 账号注册，请选择符合自己身份的证件类型（持有身份证的中国公民，证件类型须

选择“身份证”), 准确填写所选择证件类型对应的姓名、证件有效时间段及其开始日期、结束日期。(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者, 请分别填写9位(H或M及8位纯数字)、8位(纯数字)号码, 最后两位换证次数无需填写。)

(3) 设置登录密码。密码设置要求为8位以上数字、字母和特殊字符组合(特殊字符请从“#、%、*、-、_、!、@、\$、&”中选取), 并再次输入登录密码以确认。

(4) 请设置个人电子邮箱, 用于重置密码。(如您所使用的邮箱为qq邮箱, 请使用@前为纯数字的形式, 勿使用自行设置的别名。)特别注意邮箱中的点勿使用句号代替。

(5) 请输入11位手机号码, 用于找回密码及身份验证。




*确认密码:

*安全邮箱:


*手机号码:

*图形验证码: 向右 滑块

(6) 拖动滑块完成验证后,

①您可点击  按钮, 获取短信验证码, 并填写在信息框中。验证码为6位数字, 有效期为5分钟, 每天每个手机号码最多获取3次。

②您也可以通过微信扫码, 进入中国教师资格服务号, 点击下方“取验证码”后输入证件号码, 以获取验证码。

(7) 请在 我已阅读并同意《中国教师资格网注册协议》中的选框中勾选, 点击下方的  按钮, 完成账号注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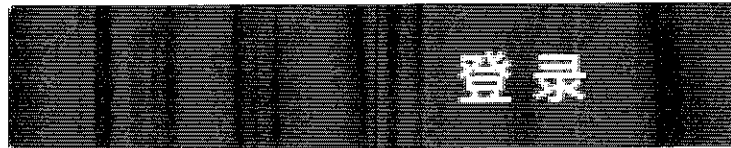
注意: 1、申请人进行用户注册信息填写时, 请务必正确填写各项注册信息。如果证件类型、姓名、身份证件号码信息填写错误, 将导致无法通过实名核验。

2、教师资格网报名系统于2019年3月升级改版, 首次使用者需先实名注册, 注册成功后再登录系统办理相关业务。您在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 (<http://ntce.neea.edu.cn>) 注册的用户信息在本网站无法登录。

2.1.2 忘记密码

如果遇到忘记密码的情况, 申请人可点击登录页面中的忘记密码按钮, 进入密码重置界面。

[返回主页](#)



忘记密码

解决密码遗忘途径如下：

1. 2019年3月1日之前注册的账号，不能进行密码重置，需要重新注册账号。
2. 通过点击“忘记密码”进行密码重置时，选择证件类型，输入与之对应的证件号码及姓名，点击“下一步”，您
(a) 邮件重置密码 (b) 短信验证重置密码，(c) 忘记密码前做过微信服务号关联的用户，还可以通过微信
3. 如果您账号信息的姓名有误，或手机号码及邮箱不正确，请访问网站首页“常见问题”栏目，参照问题2的说明
手机号码和邮箱信息。



输入账号



安全验证

选择本人在系统中注册的证件类型，正确输入与之对应的证件号码及姓名（任何一项选择或填写错误，都无法找回密码），点击“**下一步**”按钮，您可以看到两种密码重置方式：



输入账号



安全验证

重置方式： 邮箱重置密码 短信验证重置密码

*您注册的邮箱地址：

确认

返回


(a) 邮件重置密码 (b) 短信验证重置密码，通过选择不同的密码重置方式来完成密码重置。

通过邮件重置密码：您的注册邮箱将收到一封密码重置邮件，点击邮件中的链接地址进

行密码重置。(链接地址 24 小时内有效。如无法正常操作, 请复制链接到谷歌浏览器或 360 浏览器极速模式中操作。)

中国教师资格网-密码重置 ☆

发件人: 中国教师资格网 <jszgw@jszg.edu.cn> 
时 间: 2020年10月11日(星期日)下午10:08
收件人: om>

您好:

您用于本次忘记密码的邮箱地址链接: <https://scn1.jszg.edu.cn/scn/mailResetPass.html?token=13>
忘记密码

*新密码:

*确认密码:

通过短信验证重置密码: 请您点击 , 输入短信验证码, 填写新密码, 确认新密码后点击 按钮。在此界面您可以确认手机号码是否正确。如不正确, 可按网站首页“常见问题 2”的说明发邮件申请修改。



输入账号

重置方式: 邮箱重置密码 短信验证重置密码


*您注册的手机号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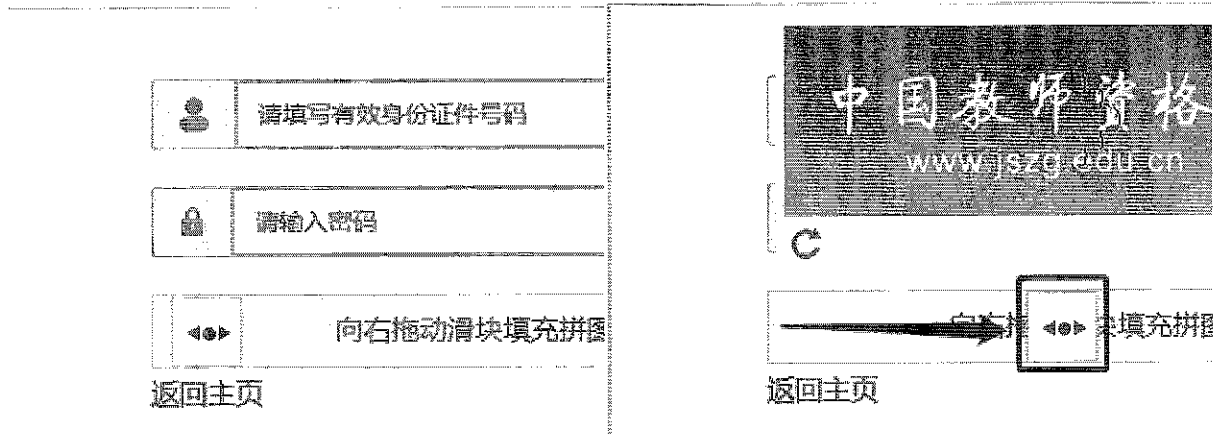
*验证码:

注意: 如果您在账户注册或重置密码的过程中遇到问题, 请参考网站首页“常见问题”栏目相关说明处理。


2.2 申请人登录申报系统

(每一项都要手动输入)

在登录页面，申请人正确填写自己注册的账号（证件号码）和密码，拖动滑块补全拼图验证码，点击  按钮完成登录。



2.2.1 首次登录完善个人信息

登录成功后，对于注册后首次登陆的或个人信息没有完善的用户，须先完善个人身份信息，填写民族信息。对于证件类型为：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注册的用户，需要补充性别、出生日期、民族及港澳或台湾当地有效身份证件号码。对于证件类型为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的，还需补充相应通行证号码。检查无误后，点击  按钮，完成个人信息的完善和提交。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姓名：

*性别：

*证件有效开始日期： 2020-04-01

*证件有效截止日期： 2040-04-01

*安全邮箱： 1323124@qq.com

*手机号码： 123****03

提交 **返回**

提示：如需修改姓名，请进入实名核验页面，实名核验通过后方可修改成功。

修改个人身份信息 实名核验 修改密码 修改手机号码

*证件类型：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

*证件号码： 81*****99

*姓名： 刘鹏

*性别： 男

*证件有效开始日期： 2020-04-01

*证件有效截止日期： 2025-04-01

*安全邮箱： 12345@qq.com

*手机号码： 123****00

*通行证号码： 12345678

*港澳台当地身份证件号码：

提交 **返回**

提示：如需修改姓名，请进入实名核验页面，实名核验通过后方可修改成功。

办理教师资格业务需要完成实名核验才可进行，将使用通行证的信息进行实名核验，请务必保证证姓名和通行证号码与证件上的信息一致。



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通行证号码一栏请填写①处的内容；当地身份证件号码一栏请填写②处的内容。
持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通行证号码一栏请填写③处的内容；当地身份证件号码一栏请填写④处的内容。

建议您通过微信扫码关注中国教师资格网服务号，并与本系统账号绑定，以便于忘记密码时进行密码重置。

2.2.2 实名核验

首次登陆之后，需先通过实名核验，才可办理后续业务（此项业务自2020年4月开始）。

sso1.jszg.edu.cn 显示

您还未进行实名核验，需进入“个人信息中心”完
务！

如需进行实名核验，系统会自动跳转到该页面，请先阅读页面右侧说明。

个人信息中心

个人信息

教师资格考试信息

普通话证书

修改个人信息

实名核验

修改密码

修改手机号码

提示：您还未进行实名核验。

操作说明：

*证件类型：身份证

1. 不做实名

申请人每日最多可进行三次实名核验，请勿随意重复点击。

实名核验



每日您最多可进行三次实名核验，
否确认提交？

您使用当前证件号码进行实名核验的姓名

修改个人信息

实名核验

修改密码

修改手机号码

提示：实名核验成功。

操作说明：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47

*姓名：***

1. 不做实名认证和定期注册业务；
2. 每日您可重复提交，请仔细核

如实名核验通过，则可继续办理业务。如无法通过实名核验，且确认信息无误，可能是

您的身份信息近期发生过变化，公安系统未及时更新导致的，请不要直接重复提交。

如您所使用的证件类型为身份证，可参照如下实名核验失败后出现的说明页面，或实名核验页面右侧的“《居民身份证网上功能凭证开通指南》”蓝色链接内容，开通 CTID 网证，再进行实名核验。

中国教师资格网——实名核验

请您仔细阅读以下说明

一. 您的实名核验失败。返回实名核验页面后勿直接重复提交，请仔细核对您所填写的内容。每日也可登录系统，但是在办理教师资格认定和定期注册业务之前必须做实名核验。

二. 如您确认信息无误，仍不能通过实名核验，可能是您的身份信息近期发生过变化，公安系统未更新您的信息，而后再登录本系统进行实名核验即可。网证办理流程如下文所述，CTID官方应用。如您所使用的证件类型不为居民身份证，请参考下方说明五。

4. 网证办理具体业务流程与上一方法完全相同。

五. 如CTID网证办理失败，或您所使用的证件类型不为居民身份证，则您需点击本页面下方的“身份证照片等材料并提交，等待审核通过后再进行后续业务。

六. 人工审核说明

人工审核周期较长，仅能保证7个工作日之内给出结论，请对您的业务办理时间进行妥善规划。系统也不可进行实名核验。每年1月1日到8月31日、9月1日到12月31日期间，您各可以申请三次人工审核，请仔细核对。请您提供清晰身份证A面、B面及本人手持身份证照片，以便于人工审核顺利通过（图片大小小于190KB，格式为JPG）。如开通网证失败，或您所使用的证件类型不为身份证，可点击说明页面下方的

申请人工审核

按钮，填写下列信息后提交，等待人工审核。

注意：请提供清晰的图片，以便于人工审核顺利通过（图片大小小于190KB，格式为JPG）。

中国教师资格网——人工审核

*证件类型:	<input type="text"/>
*证件号码:	<input type="text" value="*****47"/>
*姓名:	<input type="text"/>
*上传身份证A面照片: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选择文件"/> 未选择任何文件
*上传身份证B面照片: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选择文件"/> 未选择任何文件
*上传本人手持身份证照片: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选择文件"/> 未选择任何文件


操作说明:

- 1、请提供清晰的图片，(JPG)。
- 2、如果人工审核不通过

每年的网报工作分为1月1日到8月31日，9月1日到12月31日两个周期，每个周期

您最多只可以申请三次人工审核，故请谨慎提交。

实名核验

 请确认您上传的图片符合要求，清晰、存在旋转或镜像反转，无法识别，过，进而延误报名。

1月1日到8月31日，9月1日到12月31日

您可以进行二次人工审核 您对审核结果

人工审核周期较长，仅能保证7个工作日之内给出结论，请对您的业务办理时间进行妥善规划。待人工审核期间，您不可修改所提交信息，也不可进行实名核验。

提示：您已提交人工审核，请耐心等待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姓名：

操作说明：

- 1、不做实名核验，也可登录系统，但是在办理教师资格认定和定期注册业务之前必须做实名核验。
- 2、每日您可进行三次实名核验，如核验不通过，勿直接重复提交，请仔细核对您所填写的内容。
- 3、如您确认信息无误，仍不能通过实名核验，可能是您的身份信息近期发生过变化，系统未及时更新导致的。您可以通过开通网证更新您的信息，而后再登录本系统进行实名核验即可。网证办理参见《居民身份证网上功能凭证开通指南》，CTID官方应用及

如人工审核通过，可继续办理业务。如有需要，人工审核后仍可再次自行实名核验。核验成功后核验状态将更新。核验失败也不会影响业务办理及当前的人工审核通过状态。

如果您已进行了认定报名，修改姓名后需重新提交报名信息（点击修改后直接提交即可）以更新报名数据状态。

[修改个人身份信息](#)

[修改密码](#)

[修改手机号码](#)

提示：人工审核通过，可正常办理业务。
如有需要，仍可进行实名核验。

操作说明：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姓名：

- 1、不做实名核验和定期注册业务；
- 2、每日您可进行复提交，请仔细核

如审核不通过，您可按系统提示的“不通过原因”修改个人信息后重新提交人工审核。

提示：人工审核不通过。

不通过原因：XXXX图片不清晰，XXXX号码与XXXX不一致，请.....

操作说明：

- 1、不做实名核验和定期注册业务之
- 2、每日您可进行复提交，请仔细核对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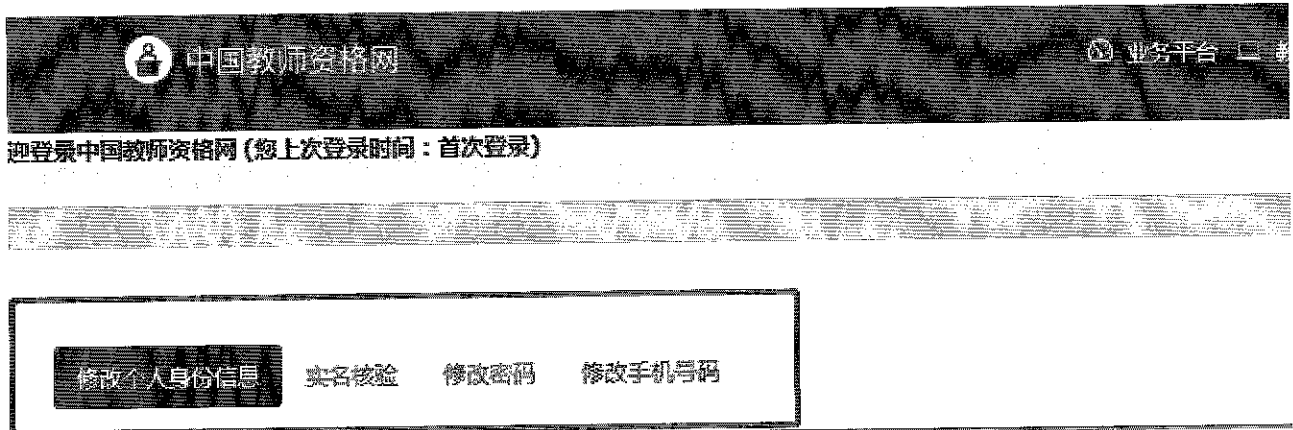
*****47

2.2.3 个人信息中心

点击“个人信息中心”，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界面中包含六个模块：个人身份信息、教师资格考试信息、普通话证书信息、学历学籍信息、学位证书信息、教师资格证书信息。

(1) 个人身份信息

此模块可以修改个人身份信息、实名核验、修改密码、修改手机号码等。



如需修改姓名，请在实名核验页面中修改。实名核验通过后，姓名方可修改成功，如实名核验未通过，则姓名不会修改成功。

sso1.jszg.edu.cn 显示

实名审核失败，信息更新未成功。您仍可正常办理
参照页面右侧说明开通网证，再进行实名审核。

修改成功后，请注意更新您的证书及报名信息（点击修改后直接提交即可；证书信息以

实际情况为准，如无错误则不需变更）。

如因证书已在报名业务中使用、报名信息已进行现场确认等原因无法修改，请联系您的认定机构，或发邮件至 jszgwb@163.com 联系我们。

（2）教师资格考试信息

如果您是参加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且成绩合格的申请人，此处将呈现您的考试合格证明上的相关信息（系统自动同步，此处无需用户自己维护和填写）。

注意：如果您的考试合格证信息未能成功关联，请确认您本次注册的身份证件号码、姓名等个人信息是否与考试合格证明上的个人信息一致。或参考网站“常见问题”栏目相关问题说明处理。

个人信息中心


个人身份信息

教师资格考试信息

普通话证书

教师资格考试信息

（3）普通话证书信息

在此模块下点击  按钮，出现证书新增对话框，请按照右侧的操作步骤进行操作

a. 在“核验证书”类型下，输入证书编号，点击“核验”按钮，系统将在国家普通话水平测试信息管理系统中获取对应普通话证书的相关信息。

b. 如果核验不到信息，请检查当前核验的用户信息是否与普通话证书信息中的“姓名、身份证件号码、证书编号”一致。

c. 本系统数据来源为“全国普通话培训测试信息资源网” <http://www.cltt.org/>提供的 2007 年之后普通话数据。经上述步骤仍核验不到证书信息，请选择“录入证书”类型，补全相关信息（普通话信息分数栏必须填写数字）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图片大小小于 190KB，格式为 JPG），待现场确认时人工核验。核验完成和添加完成在普通话证书信息目录下都会添加一条记录。“待核验”状态在认定中不会改变。

e. 此处的“免测”仅针对符合政策要求的高校申请人，省级文件所允许的免测不在此列。除高校申请人外的普通话免测，请选择“录入证书”并根据认定机构要求填写信息、上传证明材料。

普通话证书信息

证书编号	等级	测试机构	测试时间	测试所在省份
31*****22	二级甲等		2020-06-01	

新增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信息

操作说明：[关闭页面](#)

补充

(4) 学历学籍信息

学历信息：在此模块下点击 [核验](#) 按钮，按照操作步骤进行证书核验，在“核验学历”类型下，输入证书编号，点击 [核验](#) 按钮，系统将在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学信网）信息管理系统中获取对应学历证书（即毕业证书）的相关信息。如果核验不到信息，请检查当前核验的用户信息与学历证书信息中的“姓名、证件号码、证书编号”是否一致；如果检查无误后，仍然核验不到的证书信息，请选择“无法核验的学历”类型，补充相关信息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图片大小小于 190KB，格式为 JPG），待现场确认时人工核验（中师、幼师及其他中专学历，请选择“无法核验的学历”类型）。如您所持有的学历为港澳台地区学历或者国外留学学历，请选择相应类型进行操作，补充完善学历证书信息，并上传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历认证报告电子版以备认定机构人工核验。

学历证书信息

学历证书编号	院校名称	专业名称	学历层次	学习形式	毕(结)业结
10*****38			大学本科	普通全日制	毕业

新增学历证书(即毕业证书)信息

操作说明：

添加学历证书时，如您所毕业的学校不在可选范围之内（查询不到），您可点击“新增学校”按钮，填写相关信息，而后点击“新增确认”即可。

毕业学校名称		
学校名称		
可选学校	请选择学校 中共中共中央党校	
毕业学校名称		
学校名称		
学校名称		

注意：填写认证书编号时，如遇到使用方括号的情况，请使用【】而非[]。

核验完成和添加完成在学历证书信息目录下都会添加一条记录。

应届毕业生（在校最后一学期，且未取得毕业证书）不需要录入学历信息。

学籍信息：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在认定报名过程中“同步学籍”。学籍信息可以在个人信息中心显示，但不能个人信息中心录入。


中国教师资格网

您好，欢迎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 (您上次登录时间：2020-10-26)

个人信息中心

[个人身份信息](#)
[教师资格考试信息](#)
[普通话](#)

在校学籍信息（在认定报名过程中完善）

（有多条学籍的，认定过程中点选所需学籍完成报名即可，多余的学籍信息无需删除）

院校名称	专业名称	学历层次	学习形式	学籍状态
------	------	------	------	------

（5）学位证书信息

根据您学位证书上的真实信息，补齐本页面上所空缺的信息。系统不核验学位信息，所有录入的学位信息核验状态均为“待核验”。需现场确认环节人工核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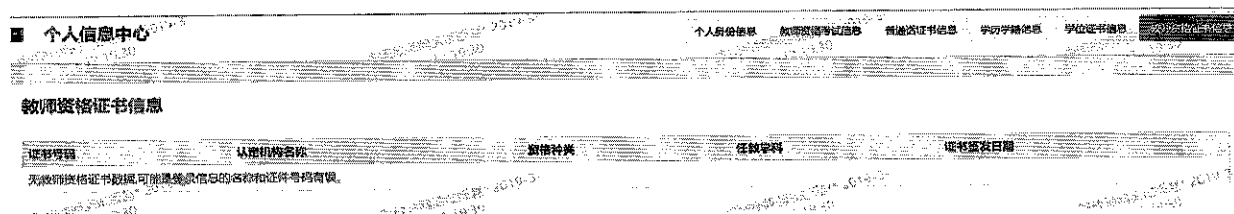
注意：如果您没有获得学位证书，请在“学位名称”处选择“无学位”，学位证书编号会

自动对应为“无”。学历符合认定要求的，无学位不影响认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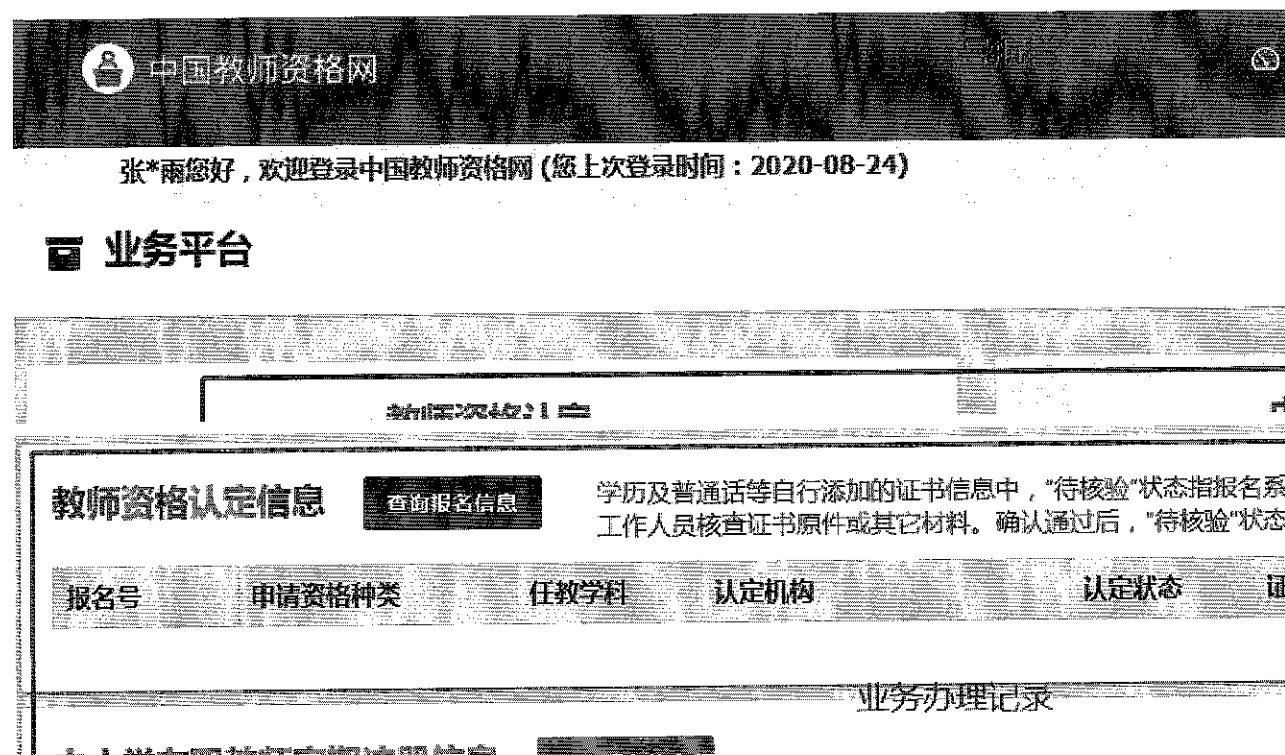
应届毕业生（在校最后一学期，且未取得毕业证书）无需录入学位信息。

（6）教师资格证书信息

如果您是在 2008 年及以后（广西壮族自治区是 2012 年及以后）认定的教师资格证书，在“教师资格证书信息”下将列出该证书的相关信息。如下图所示：



完善个人信息后，点击顶部导航栏中 **业务平台** 按钮，可看到页面中“业务平台”界面，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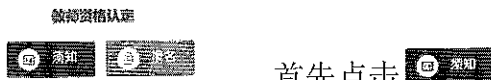



在业务平台页面中，您可以看到导航栏、业务办理记录及业务模块（教师资格认定、中小学在职教师定期注册）。

注意：通过“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网报入口”登录，不可以办理定期注册业务，反之亦然。

3. 教师资格认定业务办理

3.1 阅读须知、查询工作开展情况

在业务平台页面下，选择教师资格认定业务模块 ，首先点击 

按钮，仔细阅读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必读中的内容。

申请人必读

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必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教师资格条例》、《〈教师资格条例〉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中国公民凡具备规定的学历，教师资格考试合格，有教育教学能力，经认定合格的，可以取得教师资格。


申请认定教师资格需要准备或提交以下材料


- 1.有效身份证件（如身份证、户口簿、居住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五年有效期台湾通行证）
- 2.学历证书（应届毕业生请准备学业成绩单）
- 3.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各省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改革试点前入学的符合直接认定条件的全日制师范生和全日
- 4.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
- 5.教师资格认定体检表
- 6.近期本人1寸免冠正面证件照（须与系统中上传的电子照片为同一底版）

网上申报时认定系统对学历、考试、普通话等信息验证通过的，现场确认时则无需再出示相关证件原件。体检表具体需要出示或提交的材料请以认定机构的公告为准。

在教师资格认定报名开始前，您可以在“个人信息中心”页面下，完成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信息、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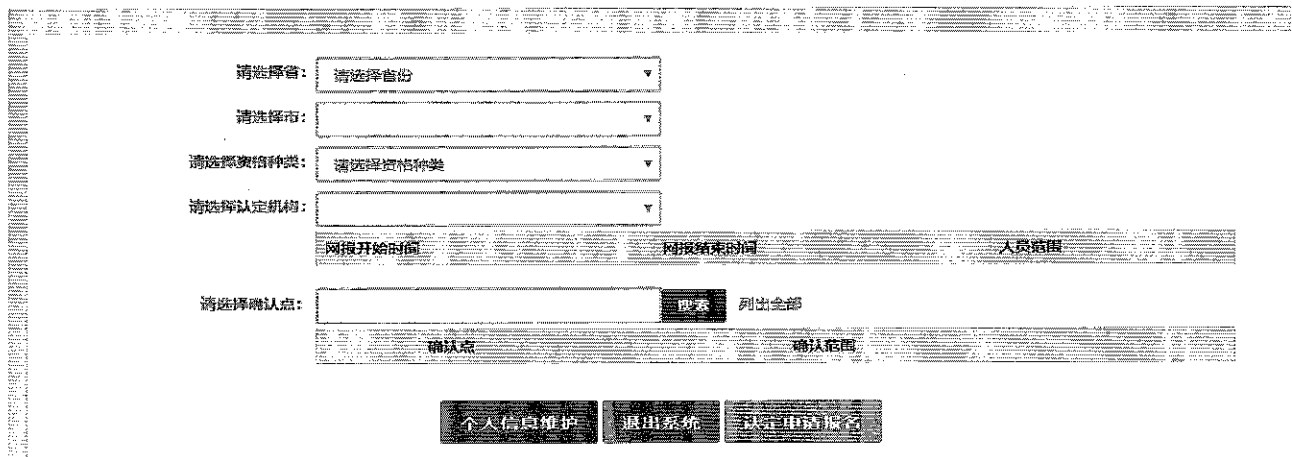
注意：请下载《个人承诺书》并按照个人承诺书中的说明进行操作，待报名时使用。

阅读完毕后，请在右上角点击  按钮，返回业务平台，选择教师资格认定业务模


块下，点击  按钮，您将进入教师资格认定网报时间查询页面

如您无法点击报名按钮，且可见其颜色较右侧定期注册报名按钮较浅，则您点击了错误的入口，回到首页重新点击  进入即可，不必重新注册账号。

□ 教师资格认定申请网报时间查询



该截图展示了“教师资格认定申请网报时间查询”的网页界面。界面顶部有“请选择省”、“请选择市”、“请选择资格种类”和“请选择认定机构”四个下拉菜单。下方是一个表格，表头包含“网报开始时间”、“网报结束时间”和“人员范围”。表格下方有“请选择确认点”输入框，右侧有“搜索”和“列出全部”按钮。表格底部有“确认点”和“确认范围”两列。界面底部有三个按钮：“个人信息维护”、“退出系统”和“认定申请报名”。

选择省、市、资格种类、认定机构、确认点信息来查看认定机构是否开通网报业务，如果已开通，点击  按钮，进入到认定报名申报协议界面。如认定机构未开通网上申报工作，请根据页面提示信息，联系和咨询对应认定机构，获取具体认定工作安排的信

息。

3.2 正式报名

请注意，所有环节均完成，生成报名号之后方为报名成功！

请仔细阅读教师资格认定网上申报协议，阅读完毕，请勾选下方“已阅读并完全同意本协议”的勾选框，



教师资格认定网上申报协议

1. 本申报系统的所有权归中国教师资格网所有，不得修改或他用，违者追责。
2. 申请人已经认真阅读并知晓了教师资格认定模块下“须知”的相关内容。
3. 申请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本申报系统执行相关操作。因个人原因而导致的申报异常，由本人承担所有责任。
4. 申请人理解并同意由于不可抗力所引起的无法正常申报的情况，本申报系统不承担任何直接或间接责任。
5. 申请人须保证提交的个人信息真实、准确，申请人将承担由于信息不真实、不准确、隐瞒、伪造和个人疏漏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6. 申请人同意本申报系统对个人申报信息进行在线核验，核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申请人个人信息、学历（或学籍）信息、普通话水平测试信息、有无犯罪记录信息、教师资格考试信息等。
7. 本申报系统尊重并保护申请人网上申报留存的个人隐私信息，未经本人同意，本申报系统不会主动公开、编辑、披露或透露任何个人隐私信息，但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必须披露的或司法部门或其他法律授权的机关依法定程序要求提供的除外。

已阅读并完全同意

下一步

点击  进入填写身份信息页面：

证件类型：

身份证

性：

证件号码：

15*****29

出生年：

请选择考试形式： 国家统一考试 免试认定改革人员 非国家统一考试（含免考）

请选择普通话证书信息：

添加普通话证书

证书编号

等级

测试机构

测试时间

测

请在个人信息中心中核验或添加普通话等级证书信息

(1) “请选择考试形式”：

①以“国家统一考试”形式参加认定，请选择本人名下考试合格证明信息（资格认定报名时间在合格证有效期内的方能选择使用）；

②以非国家统一考试（含免考）参与认定（含高校及省考申请人），则点选“非国家统一考试（含免考）”；

③如您已取得《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且报名时该证书处于有效期之内，则可选择“免试认定改革人员”，进行相应资格种类及任教学科教师资格的认定。该项仅限 2021 年及以后纳入免试认定改革且取得上述证书的教育类研究生和公费师范生。

姓名：

11/11

证件号码：

出生年月

请选择考试形式： 国家统一考试 免试认定改革人员 非国家统一考试（含免考）

	职业能力证书编号	任教学段	任教学科
<input type="radio"/>	2021*****0001	初级中学教师资格	数学

(2) 选择普通话证书信息：选择参与本次认定的本人名下的普通话证书信息。如您没有在个人信息中心添加信息，请点击“添加普通话证书”按钮进行添加。

此处的“免测”仅针对符合政策要求的高校申请人，省级文件所允许的免测不在此列。除高校申请人外的普通话免测，请选择“录入证书”并根据认定机构要求填写信息、上传证明材料。

新增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信息

操作说明：[关闭页面](#)

姓名	<input type="text" value="徐*涛"/>
身份证件号码	<input type="text" value="53*****26"/>
选择校验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核验证书 <input type="radio"/> 录入证书 <input type="radio"/> 免测（仅限符合政策的高校申请人）
证书编号	<input type="text"/>

- 1、在“核验证书”类型下
 - 2、如果核验不到信息
 - 3、经上述步骤仍核验
- 普通话水平测试信息管理
名、身份证件号码、证
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

(3) 选择是否在校生。如果您为非在校生，或已经取得了毕业证书，请在“是否在校生”处，选择“否”，并选择相应的学历和学位信息。（如果您没有获得学位证书，请点击 [添加学位证书](#) 按钮，在“学位名称”处选择“无学位”，学位证书编号自动对应为“无”。）如您没有在个人信息中心添加信息，请点击添加按钮进行添加。

请选择是否在校生
(仅限全日制最后一学期)： 是（未取得毕业证书，在校最后一学期） 否

请选择学历证书信息：[添加学历证书](#) 结业、肄业结论的学历不为合格学历，不可用于认定报名

学历证书编号	院校名称	专业名称	学历层次
请在个人信息中心中核验或添加学历证书信息			


请选择学位证书信息：[添加学位证书](#) 如果没有获得学位证书，在添加信息时，“学位名称”选择

姓名	司**苗		
身份证件号码	44*****29		
学历校验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核验学历 <input type="radio"/> 无法核验的学历 <input type="radio"/> 港澳台地区学历 <input type="radio"/> 国外留学学历		
学历证书编号			核验

- 1、在
- 钮，系
- 2、如
- 历证书
- 3、经
- 学历号
- 十小

新增学位证书信息

姓名	司**苗
身份证件号码	44*****29
学位名称	请选择学位信息

如果您是大专及以上学历（仅限全日制最后一学期），且尚未取得毕业证书，请在“是否应届毕业生”处，选择“是（未取得毕业证书，在校最后一学期）”，并点击  按钮，获取在校学籍信息。


注意：请先查询您在学信网的学籍信息是否正确，如转专业后学信网信息是否已更新、有无已退学的非全日制学籍等。如存在以上情况，请务必通过学校先变更学信网学籍信息，完成变更后再于此处进行学籍同步。此处学籍同步后，您的学籍信息将无法再次同步。

请选择是否在校生（仅限全日制最后一学期）： 是（未取得毕业证书，在校最后一学期） 否

请选择在校学籍信息：

院校名称	专业名称	学历层次	学习形式
<small>点击上方学籍号去学信网查询，如未查到学籍信息，即在校学籍信息，如未查到</small>			

同步学籍

 请先查询您在学信网的学籍信息是否正确，如转专业后学信网信息是否已更新、有无已退学的非全日制学籍等。如存在以上情况，请务必通过学信网学籍信息，完成变更后再于此处进行

如您的学籍不可同步，或同步到的学籍与您期望的不符，请点击 **补充数据** 按钮补充学籍信息。填写本人学籍信息（只有学籍状态为“注册学籍”的申请人才符合认定要求），点击 **保存** 按钮，上传信息。如果添加信息有误，请点击 **修改** 按钮进行修改。

学籍信息补充完善

院校名称:	<input type="text"/>	专业名称:	<input type="text"/>	预计毕业时间:	<input type="text"/>
学历层次:	<input type="text"/>	学习形式:	<input type="text"/>	学籍状态:	<input type="text"/>

保存 **取消**

(4) 点击 **下一步** 按钮，进入选择认定机构界面。根据本人实际情况填写认定所在地详细地址，选择认定所在地信息、认定机构信息及确认点信息。

[网上申报协议](#)
 [填写身份信息](#)
 [选择认定机构](#)
 [填写认定信息](#)
 [确认申报信息](#)
 [注意事项](#)

确认资格种类和认定机构

请选择认定所在地类型： 户籍所在地 居住地 就读学校所在地（仅限应届毕业生和在读研究生） 任教高等学校所在地

认定所在地详细地址：

请选择省：

请选择市：

请选择资格种类：

请选择任教学科：

请选择认定机构：

注意：在选择认定机构的时：

如果教育局设置了网报计划但没有安排确认点，则显示“该机构未设置确认点，请联系所选的教育局。”

以上情况请联系和咨询相关认定教育局，进一步了解认定机构工作安排。

请选择任教学科： 自然

请选择认定机构： 该机构未设置确认点，请联系

网报开始时间	网报结束时间
2022-08-08 08:00:00	2022-08-08 17:00:00

请选择确认点： **搜索**

如果您当前报名的时间不在教育局设置的网报时间段内，则显示“当前时间不在该机构的网报时间段内”。请按系统提示时间进行网报。

请选择认定机构: 培训一省教育厅1 当前时间不在该机构的网报时间段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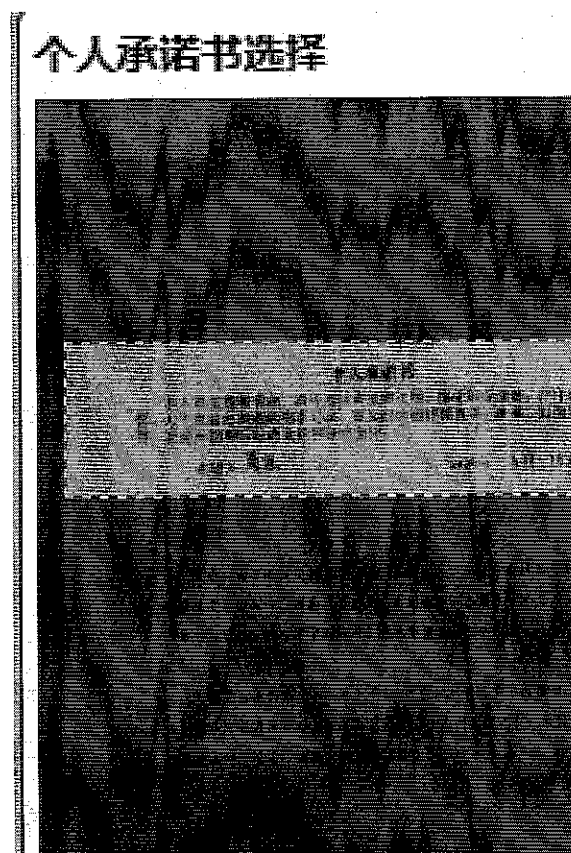
网报开始时间	网报结束时间	人员范围
2019-02-18 08:00:00	2019-04-02 17:00:00	高校教师

请选择确认点: 列出全部

确认点	确认范围

(5) 在填写认定信息页面下,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本人的认定信息, 并上传个人近期本人免冠正面白底证件照 (照片大小小于 190k, 图片为 jpg 格式, 分辨率宽度大于 290 像素并小于 300 像素, 高度大于 408 像素并小于 418 像素, 须与现场确认提交的照片为同一底板, 不要求与考试报名时为同一底板), 如需修改请点击图片, 重新选择。

(6) 请点击《个人承诺书》链接, 下载《个人承诺书》并按要求完成相关操作后, (如果已经提前下载, 则直接点击上传)“点击上传”, 上传完整图片 (图片大小小于 190K, 格式为 jpg 格式); 利用“选择框”将个人承诺书图片中虚线框中的内容完整选择后 (包含文字部分及签名和日期), 点击“上传”按钮。如需修改请点击图片, 重新选择。



注意: 个人照片和个人承诺书上传后, 请务必检查是否清晰完整, 如不清晰不完整, 请务必重新上传符合要求的个人照片和个人承诺书, 否则会影响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生成与打印, 影响后续认定审核工作。

(7) 选择证书领取方式, 如果教育局支持邮寄, 您可以选择邮寄方式, 并详细填写收件人相关信息。

(8) 根据个人实际情况填写个人简历信息。

填写申请信息

学历专业类别：	请选择
政治面貌：	请选择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现从事职业：	请选择从事职业
专业技术职务：	选择
通讯地址：	
通讯邮编：	

个人承诺书上传：

点击上传

《个人承诺书》下载地址： [个人承诺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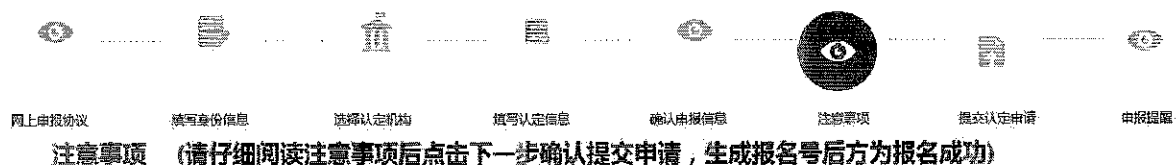
操作步骤：

- 1.请点击上方蓝色字体《个人承诺书》链接，下载《个人承诺书》并按照承诺书下方的要求操作，上传要求图片大小小于190KB，格式为JPG，点击上方“点击上传”，上传完整图片；
- 2.利用“选择框”，拖动到照片中虚线框位置，加大或缩小框选范围，将图片中虚线框内的完整内容选择后“上传”按钮；
- 3.如需修改请点击图片，重新选择。

证书领取方式： 自取

个人简历：至少两条，不得空项。

(9) 填写完成后点击 **下一步** 按钮，看到确认信息页面，请仔细核对信息，如有错误，请及时在本页面更改，如确认无误，点击 **下一步** 按钮，看到注意事项页面，请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注意事项

(10) 点击下一步按钮，将看到报名信息提交页面，在此页面您将看到个人承诺，请仔细阅读个人承诺，并在页面下方勾选是否同意，如选择不同意，点击 **提交** 按钮后，您将放弃

本次报名，返回业务平台；



个人承诺

本人热爱教育事业，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恪守职业道德，严守社会公德。无不良品行和违法犯罪记录，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准确。如与事实不符，愿意承担相应行政处罚和法律责任。

同意 不同意



选择同意，点击 **提交** 按钮，将出现申报提醒页面，为报名成功，请仔细阅读页面中的内容并做好相关信息记录。

申报提醒

报名成功！报名号：212553。建议您记录报名号备查。


请您在确认时间：2020-04-12至2020-07-15内，按照认定机构要求携带个人白底（一底板）、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教师资格认定体检表等材料，到确认点：**XXXXXX** 认

对于学历（即毕业证）证书信息、普通话水平等级测试信息未在系统核验到的，请您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到现场确认点供确认人员审核。

网上申报完成后，请您务必仔细阅读确认注意事项，按照认定机构发布的认定公告，

(11) 点击 **返回** 按钮，将返回业务平台页面，请您务必在系统“业务平台”页面“教师资格认定信息”模块下，点击 **查询报名信息** 按钮，将会出现报名记录，点击“**查看详情**”按钮，查看相关内容，在认定状态处查看认定进度，且在规定时间内按认定通知或公告要求携带各项需提交的材料进行现场确认。

报名号	申请资格种类	任教学科	认定机构	认定状态
212553	初级中学教师资格	地理	徐州市教育局	审核待确认

您可在右侧操作栏内，点击申请表预览按钮 ，查看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信息，特别要检查个人照片和个人承诺书是否清晰完整，个人信息是否正确，如有错误，请及时按要求修改。



如需修改报名信息，请在教师资格认定信息记录下，点击右侧操作栏内的修改按钮进行修改后提交。

如您需要更换所选择的考试合格证明或改为以非国考身份报名，需要先修改考试合格证明，提交一次，而后再修改其余信息。

注意：请先查看认定状态是不是“网报待确认”。如果不是，需要联系认定机构修改认定状态至该状态才可以修改报名信息。学籍、普通话、学历、学位证书信息需在个人信息中心中修改，并在修改后重新提交报名信息。

此前已用于过教师资格认定的证书信息不可修改，如确有必要，请通过网站首页“咨询服务”栏目联系方式联系我们。

注意：如果您在教师资格认定过程中遇到问题，请参考中国教师资格网“常见问题”相关说明对照处理。如果仍有不能解决的问题，请按网站首页下面“咨询服务”提供的方式发邮件或打电话定位并解决问题。

常见问题

- 一、中国教师资格网账号问题（问题1-5）
- 二、教师资格认定申请问题（问题6-20）
- 三、教师资格证书相关问题（问题21-26）

咨询服务

邮箱：jszgwb@163.com 为及时有效地解决您的问题，请按以下格式发送邮件

邮件主题：真实姓名+问题关键字

邮件正文：详细、准确地描述问题，并提供证件号码、联系电话。必要时

附件 2

福建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

体 检 表

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卫生与计划生育委员会

制

体检须知

为了准确反映受检者身体的真实状况，请注意以下事项：

1. 均应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其它医疗单位的检查结果一律无效。
2. 严禁弄虚作假、冒名顶替；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后果自负。
3. 体检表上贴近期二寸免冠照片一张。
4. 本表第二页由受检者本人填写（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要求字迹清楚，无涂改，病史部分要如实、逐项填齐，不能遗漏。
5. 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勿熬夜，不要饮酒，避免剧烈运动。
6. 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B超等检查，请在受检前禁食 8-12 小时。
7. 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待经期结束后再补检；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事先告知医护人员，勿做 X 光检查。
8. 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勿漏检。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将会影响对您的录用。
9. 体检医师可根据实际需要，增加必要的相应检查、检验项目。
10. 如对体检结果有疑义，请按有关规定办理。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 片
民族		婚姻状况		籍贯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申请资格种类		身份证号				

请本人如实详细填写下列项目
(在每一项后的空格中打“√”回答“有”或“无”，如故意隐瞒，后果自负)

病名	有	无	治愈时间	病名	有	无	治愈时间
高血压病				糖尿病			
冠心病				甲亢			
风心病				贫血			
先心病				癫痫			
心肌病				精神病			
支气管扩张				神经官能症			
支气管哮喘				吸毒史			
肺气肿				急慢性肝炎			
消化性溃疡				结核病			
肝硬化				性传播疾病			
胰腺疾病				恶性肿瘤			
急慢性肾炎				手术史			
肾功能不全				严重外伤史			
结缔组织病				其他			

备注:

受检者签字:

体检日期: 年 月 日

身高	厘米	体重	公斤	血压	/ mmHg	
内科	病史：曾患过何种疾病（起病时间及目前症状）。					
	心脏	心界杂音	心率 次/分 律			
	肺		腹部			
	肝		神经系统			
	脾		其他			
	建议				医师签字	
外科	病史：曾做过何种手术或有无外伤史（名称及时间），目前功能如何。					
	皮肤		浅表淋巴结			
	头颅		甲状腺			
	乳腺		脊柱四肢关节			
	肛门外生殖器		其他			
	建议				医师签字	
眼科	裸眼视力	右	矫正视力	右	医师签字	
		左		左		
	色觉					
	其他					
建议				医师签字		

耳鼻喉科	听力	左耳 右耳	耳部		
	鼻部		咽部		
	喉部		嗅觉		
	其他				
	建议		医师签字		
口腔科	唇腭舌		牙齿		
	是否口吃		发音是否嘶哑		
	其他				
	建议		医师签字		
妇科检查				医师签字	
申请幼儿教师资格加测	淋球菌			医师签字	
	梅毒螺旋体				
	妇科	滴虫			
		念球菌			

心
电
图

建议：

医师签字：

胸
部
X
光
片

建议：

医师签字：

腹
部
B
超
检
查

建议:

医师签字:

体
检
结
论
及
建
议

体检医院签章处

主检医师签字:

年 月 日

注: 对于滴虫和念球菌两项妇科检查项目未婚女性采取阴道口取样。

检验项目

血常规	白细胞总数 (WBC) 及分类	血红蛋白 (HGB)
	红细胞总数 (RBC)	血小板计数 (PLT)
血生化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 (ALT)	尿素氮 (BUN)
	天冬氨酸氨基转移酶 (AST)	肌酐 (CR)
	葡萄糖 (GLU)	
免疫	艾滋病病毒抗体 (抗 HIV)	梅毒血清特异性抗体 (TPHA)
尿常规	糖 (GLU)	蛋白质 (PRO)
	胆红素 (TBIL)	尿胆原 (URO)
	比重 (SG)	红细胞 (BLO)
	酸碱度 (PH)	白细胞 (LEU)
	镜检	
其他		

附件 3

教师资格认定健康申明卡及防疫安全承诺书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有效手机联系方式：_____

本人过去 14 日内住址（请详细填写，住址请具体到街道/社区及门牌号或宾馆地址）：

1. 本人过去 14 日内，是否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 是 否
2. 本人是否属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 是 否
3. 本人过去 14 日内，是否在居住地有被隔离或曾被隔离且未做核酸检测。 是 否
4. 本人过去 14 日内，是否从省外高中风险地区入闽。 是 否
5. 本人疫情期间是否从境外（含港澳台）入闽。 是 否
6. 本人过去 14 日内是否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已发现无症状感染者有接触史。 是 否
7. 本人过去 14 日内是否与来自境外（含港澳台）人员有接触史。 是 否
8. 过去 14 日内，本人的工作（实习）岗位是否属于医疗机构医务人员、公共场所服务人员、口岸检疫排查人员、公共交通驾驶员、铁路航空乘务人员。 是 否
9. 本人“八闽健康码”是否为橙码。 是 否
10. 共同居住家庭成员中是否有上述 1 至 7 的情况。 是 否

提示：以上项目中如有“是”的，教师资格认定报到时，必须携带 48 小时内新型冠状病毒检测阴性的报告。

本人承诺：我已如实逐项填报健康申明卡，如因隐瞒或虚假填报引起检疫传染病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而影响公共安全的后果，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传染病防治法》和《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的处罚和制裁。

本人签名：

填写日期：